区人社局领导班子2019年述职报告

今年以来，区人社局领导班子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大抓落实狠抓落实”的要求，坚持“民生为本，人才优先”工作主线，以争一流服务、创一流业绩为目标，强化责任担当，主动有为，突出工作重点，聚焦工作落实，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现将今年以来的工作总结如下：

1. **工作情况**

1、全面完成市下达我区就业创业各项考核任务指标。截止11月底，全区城镇新增就业人4649人，已完成年度目标的127.37%，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11%以内。**一是**促进就业工作深入开展。充分发挥区人力资源市场促进就业主渠道作用，广泛开展了“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周”、“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周”、“残疾人就业帮扶”、“下岗失业退役军人等41场专场招聘会，进场用人单位达1004个（次），累计提供就业岗位35631个（次），进场求职达到12400人次，初步达成就业意向2029人；积极开展“人才直通车”活动，组织用人单位94家（次），先后到山东理工大学、哈尔滨理工大学、黑龙江大学等20余所院校开展“人才直通车”高校招聘活动，草签就业意向2238余人，初步达成就业意向890余人。**二是**不断加大扶持政策的宣传和兑现力度。通过召开政策宣讲会、云MAS短信平台、发放《致企业家一封信》、深入社区企业宣传等形式，横到底、竖到边地宣传落实就业创业优惠政策，到11月底全区共发放各类补贴682.5万元。其中，发放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398.1万元，涉及118家企业、2322人，发放培训补贴和鉴定补贴共计162万元，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创业场所租赁补贴等共计105.4万元，为186人发放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14.7万元，发放小微企业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家政服务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等计2.3万元。**三是**不断夯实职业技能培训基础。充分整合发挥各类培训资源，实施分类培训，满足各类劳动者需求，截止到目前，共培训2460人，其中培训农村转移劳动力947人；组织全区13所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的负责人，赴高密市学习“职业技能培训+互联网”的职业技能培训方式，并引入我区；依托职业中专恢复建立了我区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年内完成职业资格鉴定397人；先后与淄博职业学院、山东轻业职业学院、淄博机电工程学校先后签订大学生就业合作协议。**四是**不断壮大创业工作成果。积极培育和扶持创业载体建设，加大落实省市奖补资金的扶持，年内我区创业孵化中心通过市级创业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复审；积极创建市级、省级“四型就业社区”，凤鸣、新建社区和东陈村被评选为市级“四型就业社区”，各获5万元奖励，李家、车站社区被评选为省级“四型就业社区”，各获8万元奖励；充分挖掘和培育创业创新人才，我区淄博旺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等7家单位入选淄博市优秀大学生创业项目，各获 5万元市级奖励和3万元区级配套奖励；推荐我区12家企业参加淄博市“创业训练营”活动，组织企业参加市局举办的“创业大讲堂”活动。**五是**妥善做好就业扶贫工作。在全区122个村设立扶贫优惠政策宣传牌，分发5000份就业扶贫宣传册；组织新景表业公司赴重庆石柱县开展劳务扶贫协作，向石柱县有劳动能力的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提供打磨工、焊工等65个就业岗位。

 2、社会保障工作基本实现基金收支平衡。**一是**以社保缴费基数稽核为抓手加大社会保险征缴扩面。实地稽核企业100家，书面稽核1899家，下达稽核意见书1999家，高核应参保人数893人，高核应参保年缴费基数5730万元。通过努力，截止到11月底，全区共有参保企业2996余家，参加职工养老保险67357人，实际缴费 45840人，征缴养老保险基金45457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87.97%；工伤保险参保63634人，其中农民工实际参保39356人，征缴工伤保险基金1622万元，建筑行业农民工参保9599人，征缴工伤保险基金320.63万元；为28542名离退休职工发放养老金82867万元，向407名职工支付工伤保险金81651万元；全区失业保险参保40989人，征缴失业保险基金1735.66万元，为2466名人员发放失业金1696.58万元，为8127人发放价格补贴35.68万元，为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409.82万元；加大欠费企业征缴力度，专题召开了欠费企业沟通协调专题会，追缴历史欠费541万元。**二是**以抓好被征地农民保障资金落实为重点做好居民养老保险工作。通过严格审批，加大督导通报，切实抓好被征地农民保障资金落实工作，截止11月份，已有涉及62个被征地村(居)、198个被征地项目的被征地保障资金9900万元已落实到个人账户，全区被征地参保农民达5.2万人，其中有1.2万人享受待遇。全区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58404人，领取居民养老金人员达27984人，发放养老待遇4316万元。**三是**以加大政策落实为重点做好机关保险工作。截止11月底，参加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单位161家，在职参保人数6624人，征缴基金为23418万元，其中养老保险基金11478万元，财政补助资金11940万元；征缴职业年金3887万元，为3916名退休干部发放养老保险待遇22983万元。**四是**认真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按照上级要求，将养老保险征缴比例由18%调减至16%，全年因调低征缴比例、缴费基数等因素，预计全年减轻企业负担5500万元。**五是**严格做好退休审批、离退休待遇调整、补贴发放、建国70周年纪念章发放等工作。为117名机关事业单位一般人员办理了退休手续，审核审批企业职工退休手续2368人，上半年申报特殊工种退休人员60人，审批通过60人，通过率100%，下半年申报特殊工种54人，市局审批正在进行。**六是**大力推进“互联网+社保”建设。切实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推进互联网、手机APP、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的使用面，使社保服务向“网上大厅”、“掌上办理”迈进，有680家企业实现了网上缴费。**七是**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和基金监管理制度。加大推进“全面取消现金业务、全面取消手工办理、全面取消社银人工报盘”，优化调整业务流程再造和内部控制内容，建立健全基金监督体系，定期分析评估经办管理风险，完善与同级经办机构内控部门的协调配合机制，联动推进行政监督和经办内控工作。

3、人才服务和事业单位管理工作成果实现稳中有升。 **一是**紧密做好人才引进和培育工作，公平公正公开组织好百名紧缺人才招聘录用工作，共报名739人,严格组织好笔试、面试、政审等环节，100名紧缺人才已录用入职；与区委组织部共同举办2019年“院士专家周村行”暨新旧动能转换产学研合作洽谈会；加强高技能人才培育工作，组织开展第四批周村区首席技师的评审工作，培育增加高技能人才数294人，山东知味斋餐饮娱乐有限公司的孙玉洁荣获“全国技术能手”，实现我区历史性突破，淄博周村宾馆公司李丙江和潘秉敏分别当选“淄博市首席技师”、“淄博市有突出贡献的技师”。**二是**积极推进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的培育工作，共推荐山东华安新材料公司和山东玉兔公司2家，华安公司获批。**三是**乡村人才振兴工作稳步推进，制定了《乡村人才振兴工作专班工作规则》，申报山东华安新材料、山东玉兔两家企业为市级专家服务基地。**四是**切实抓好人才政策的贯彻执行，大力宣传淄博人才金政37条宣传工作，定期为全区高层次人才做好服务、体检等工作；推荐我区山东华安新材料有限公司王瑞英成功入选第八届淄博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积极申报2018—2019年度淄博市企业引进博士及“双50强”企业引进硕士补贴，共向16名人员发放补贴24.8万元，为我区88名高校毕业生发放租房补贴40.23万元，为我区5名高校毕业生发放住房补贴11万元。**五是**稳妥做好各项工资福利审批工作，按照要求调整完成乡镇工作人员津贴补贴完善提高工作，涉及1000余人，完成374个机关事业单位人事人才管理信息系统的开户与注册，指导做好信息录入工作，并核查人员基本信息，进一步梳理清理机关事业单位津贴补贴发放情况，清理审批特殊岗位补贴，及时制定我区事业单位绩效工资管理办法。**六是**全面加强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工作，按照上级盐业体制改革的要求，及时出台《周村盐业公司现有盐业行政管理人员和执法人员安置工作方案》（周人社发[2019]70号），按照安置方案，规范有序、公平公开公正地开展人员安置工作，共安置42人，开展“吃空饷”情况进清理清查，全面开展事业单位人员、机关工勤人员出资筹备企业、企业兼职、入股情况，共44人办理相关清理手续。**七是**积极做好职称评审和事业单位岗位设置、聘任工作，共评审通过人员共343人，其中高级职称34人，中级职称170人，初级职称139人，有14个事业单位完成岗位竞聘工作，有34个事业单位完成岗位设置。

4、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工作大幅提升执法水平。**一是**认真履行就业和农民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职责，制定出台了《周村区建立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充分发挥组织协调、督促落实职责，机制化、制度化地开展联合检查、重点检查和专项行动，巩固国务院对省政府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成果，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落实到位，同时，认真开展了教育系统编外人员劳动用工情况专项检查，对150余所教育培训机构进行了检查，共涉及编外用工人员2118人，发放整改书76份，完成整改58家；率先推进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平台运行，积极落实省市要求，把建设领域工程项目纳入农民工工资支付平台进行监管，实行工资保证金、工资银行卡发放、工资性工程款与工程款分账管理、农民工实行实名制等制度，目前已录入项目57个，涉及3000余名农民工，在全市位居前列；强化做好2019年元旦春节期间农民工工资支付清欠工作， 共接待 来访来诉、上级转办、交办案件30余起，立案处理20余起，涉及农民工240余人，支付工资150万余元；妥善处理好大量上访投诉举报案件，截止12月中旬，共接受人民群众来访来电政策咨询3400余人次，受理投诉举报300余起，其中立案处理158起，涉及劳动者600余人，发放金额610万余元；积极开展了人力资源市场清理整顿、劳动保障年度监督审查和根治欠薪冬季攻坚行动等工作，联合各镇办派出所下达劳动保障监察责令关停指令书11份，清理非法人力资源市场11家，年检用人单位400家。**二是**劳动争议仲裁工作立足于维护稳定积极稳妥处理劳动争议案件，到11月底，共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394件，涉及职工394人，涉案金额2580万元，调解劳动争议181件，撤诉84件，裁决劳动争议116件，其中涉及终局裁决劳动争议58件，按期结案率100%，调解率达70%以上，一裁终局率达50%，有力维护了双方当事人的权益。特别是要素试审理办案模式的试点工作，积极按照市院要求，对简单的、争议不大的案件，大胆尝试要素试审理办案模式，走在了全市的前列。进一步推进 劳动争议仲裁基层调解组织建设，组织100多名调解员开展了庭审观摩会培训，组织庭审观摩3次，50多人参加。**三是**工伤认定工作效能进一步提高。到11月底，共受理申请认定工伤案件360件（死亡案件7件），企业未参保个人申请工伤案件38件，协商调解22件，调解金额共计233万元。共受理362名申请劳动能力鉴定，劳动能力鉴定受理率达到100%。

5、深入“一次办好”改革，提高为民服务质效。**一是**实现村级人社“1142”服务平台全覆盖，区政府把村级人社服务平台建设纳入了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投资230余万元，给各村铺设人社专网，统一配置了电脑、打印机、高拍仪、村级缴费智能终端等一套完备的数字化服务硬件设施，实现了数字化、信息化业务服务，高效方便地为村民提供基层人社“一站式”服务；推动31项人社服务事项下沉到村居，43项下沉到镇、街道，使95%以上的农村居民在家门口就能缴纳养老保险费、进行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查询注销个人社保信息、查看全区各类就业求职信息等；建立了一支相对稳定的村级人社队伍，从现有村级便民服务人员和党建专干中选聘1-2名“人社专柜”柜员，按照每年业务办理的数量和质量予以一定的补贴奖励，确保队伍稳定性，同时区人社局采取请上来、走下去的方式，定期不定期地开展业务知识培训，成立专门的业务指导小组，指导解决具体问题，实现人社业务的通畅高效办理；实现了村级人社服务全区性统一管理，制定实施了培训指导、业务服务、工作调度和绩效评估四项制度，从提高柜员业务素质、服务质效、调度促进和工作考核评估方面，强化村级人社专干的管理，提高服务水平。**二是**推行综合柜员制改革、实现人社大厅业务“一窗通办”，局里成立了综合柜员制办公室，将涉及窗口服务的28名人员统一调配、使用与管理，把业务事项联网共享，定期开展业务培训交流，消除人员壁垒、网络壁垒、业务壁垒，畅通各个管理环节；坚持流程再造，合理配置窗口与后台服务事项，将即时办结与限时办结的服务事项分别纳入综合柜员窗口与后台办理，落实即办件“即到即办，一次办结”， 将不能当场即时办结的服务事项（即限时办结件）配置到后台，实现 “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 ，确保前台后台业务衔接顺畅、内部有序流转，共确定102项前台即办即结事项，107项后台限时办结事项；按照“前台全能，后台专业”的原则，择优安排窗口工作人员，组织窗口人员开展业务集中培训、交叉培训、一对一岗前培训、实际操作及技能考试评估等方式进行全方位、多形式、系统性的互帮互学，使其由单一业务型向全能综合型转变，对后台科室职能、岗位进行优化，科学设置限时办结事项的流程要求，使人社大厅业务办理真正实现了“群众少走路，数据多跑腿”的“一窗通办”。**三是**严格抓好“12345”信访件办理工作，坚持“必须让群众满意”导向，不断压实“12345”信访件办理的责任，全年共办理530件，保持了较高的满意率。

6、坚持“以党的建设为统领”从严抓好党建工作。一是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以建过硬支部和创建时代先锋为抓手，严格党内生活，扎实落实民主集中制、民主生活会等各项党建制度，认真做好意识形态领域工作，强化“三会一课”等党的各项制度落实，始终坚持优秀党员标兵评选活动，共评选出13名优秀党员标兵，通过宣传交流典型做法，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带动作用。**二是**进一步严格制定落实“请销假”、公务接待等规章制度，不断优化内部管理，改进工作作风。**三是**坚持推进争先创优机制，定期开展“科室讲业务”、“优质服务标兵”等活动，营造了争先创优、争创一流的良好工作氛围。

二、存在的问题

1、社保征缴结构性矛盾比较突出。我区企业以中小企业居多，吸纳就业人员较少，社保扩面征缴动力不足，从今年对2483家企业稽核情况看，参保1-5人的企业1822家，占稽核企业总数73.4%；参保6-9人的企业231家，占稽核企业总数9.3%；参保10人以上的企业为430家，占稽核企业总数17.3%。加之原属我区管辖的（经开区）北郊镇，集聚了部分优质企业，这部分企业随区划调整的划转，影响了我区社保扩面征缴、新增就业等指标完成。

2、镇办人社工作力量比较薄弱。目前我区各镇办社保岗位只有1-2名工作人员，且人员不固定、兼顾其他工作，随着“一次办好”改革深入，亟需充实镇办人社工作人员，增强服务力量。

3、提升人社服务质效的方式和方法需要转型升级。当前提高服务质效和水平的方式方法往往停留在“微笑服务”、“优化窗口设置”上，而在推进“互联网+人社”、大数据应用、数字化信息化等，从根本上、源头上解决服务质效问题的方法和手段上，探索不足，用力不够，缺乏投入和勇气。

# 2020年，周村区人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坚持“人才为先、民生为本”工作主线，以群众满意和创一流服务为目标，以全面完成市区各项目标任务为重点，以强化业务数据化、信息化、网络化应用为动力，以加强基层组织和自身建设为保障，强化责任担当和主动有为，推动人社工作再上新台阶。

 周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

2019年12月20日